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 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作为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柏新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宏柏新材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8号）批复，宏柏新材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60,000,000.00元，扣除与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的发行费用14,324,425.28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5,675,574.72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于2024年4月23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4]5260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净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
1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材料一体化项目	85,082.99	70,000.00	799.91
2	补充流动资金	24,567.56	24,567.56	24,567.56
合计		109,650.55	94,567.56	25,367.47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材料一体化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70,000.00万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已实际投入募集资金799.91万元，剩余募集资金本金69,200.09万元。

三、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具体情况

公司已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本次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公司拟对募投项目“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材料一体化项目”建设内容进行优化调整，并拟将原计划投入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材料一体化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69,200.09万元及该项目利息净额1,941.77万元（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支出）调减为42,969.74万元；调减后的剩余募集资金暂未明确投向，将继续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等，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拟对募投项目“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材料一体化项目”建设内容进行优化调整：取消部分下游市场需求增长不及预期、市场竞争激烈、产能消化风险较高的传统硅烷产品规划，新增面向下游新兴产业的高纯电子级硅基功能材料及特种功能性硅烷产品产能，并相应调整募投项目“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材料一体化项目”的投资金额与建设期。剩余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以募集资金专户剩余金额为准）暂未明确投向，将继续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	绿色新材料一体化项目	九江宏柏	70,000.00	43,510.04
2	暂时存放剩余募集资金	-	-	28,172.12

注 1：调整后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包含待投入募集资金和项目前期已建设的部分公辅设施

注 2：“暂时存放剩余募集资金”系“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材料一体化项目”投资金额调减后的剩余募集资金，暂未明确投向，将继续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对募投项目“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材料一体化项目”建设内容进行优化调整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吨/年

产品名称	原规划产能	调整后产能	主要调整内容
烷基硅烷	31,000.00	-	不继续建设
中间体	50,000.00	-	不继续建设
钛酸酯偶联剂	28,000.00	-	不继续建设
巯基硅烷（注 1）	5,000.00	6,000.00	调整细分产品类型及产能
烷氧基硅烷（注 2）	34,000.00	6,430.00	调整细分产品类型及产能
氨基硅烷（注 3）	-	1,250.00	新增产品
氯硅烷（注 3）	-	20,000.00	新增产品
合计	148,000.00	33,680.00	-

注 1：巯基硅烷原规划建设巯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1,000.00 吨、巯丙基甲基二甲氧基硅烷 1,000.00 吨、巯丙基甲基二乙氧基硅烷 1,500.00 吨、巯丙基三乙氧基硅烷 1,500.00 吨；调整后巯丙基三乙氧基硅烷产能增加至 3,000.00 吨，同时新增巯丙基-双（十三烷基五聚氧乙烯醚氧基）乙氧基硅烷 3,000.00 吨，其他细分产品不再建设；

注 2：烷氧基硅烷原规划建设三乙氧基氢硅烷 4,000.00 吨、硅酸甲酯 10,000.00 吨、电子级硅酸甲酯 5,000.00 吨、普通级硅酸乙酯 10,000.00 吨、四乙氧基硅烷（电子级）5,000.00 吨；调整后四乙氧基硅烷（电子级）产能不变，同时新增二苯基硅二醇 180.00 吨、八苯基环四硅氧烷 500.00 吨、聚硅酸乙酯 500.00 吨、缩水甘油氧基烷基三烷氧基硅烷低聚物 250.00 吨，其他细分产品不再建设；

注 3：氨基硅烷和氯硅烷新增调整后分别新增 3-（N-乙基苄基-2-氨基乙基）氨基丙基三甲氧基硅烷盐酸盐和甲醇的混合物 250.00 吨、氨烷基多烷氧基烷基硅烷 1000.00 吨、四氯化硅（高纯级）20,000.00 吨；

“九江宏柏新材料有限公司绿色新材料一体化项目”建设内容进行优化调整后，项目实施主体及建设地点不变，公司将对项目进行重新进行备案、环评等手续审批，预计建设周期为2年左右。根据调整后的项目建设内容，公司拟将投资金额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的预算总投资	调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的预算总投资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工程建设费用	21,295.50	70,000.00	13,114.91	10,280.73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57,553.50		22,229.31	22,229.31
3	基本预备费	3,942.45	-	2,000.00	2,000.00
4	建设投资 (=1+2+3)	82,791.45	70,000.00	37,344.22	34,510.04
5	铺底流动资金	2,291.54	-	9,000.00	9,000.00
6	总投资额	85,082.99	70,000.00	46,344.22	43,510.04

公司对调整后的项目进行了经济效益分析，经测算，该项目完全达产后营业收入为70,162.24万元，净利润为24,528.45万元，项目投资财务收益率(税后)为27.55%，项目投资财务净现值(税后)为58,786.49万元。

四、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的具体原因与可行性分析

基于当前精细化工行业供需格局、宏观政策及产业发展趋势，经公司管理层结合整体行业市场变化、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项目实际建设进度进行审慎分析并重新论证，公司决定对原募投项目进行优化调整：在原有募投项目基础上，取消部分传统产品的建设内容，同时将其他高端产品纳入原项目进行建设。具体原因及可行性分析如下：

1、受行业周期及下游需求波动影响，原部分产品存在产能消化风险

公司主营功能性硅烷、硅烷偶联剂等产品，下游橡胶、轮胎、传统复合材料等行业需求具有周期性特征。原募投项目规划中部分传统烷基硅烷、钛酸酯偶联剂、中间体等产品主要面向传统橡胶加工及常规复合材料市场。根据近期行业调研，2025年以来，上述领域内相似产品产能投放加快，行业竞争加剧；同时，下游传统橡胶制品及建筑涂料等市场增长不及预期，下游客户逐步调整库存、降低原材料备货，采购需求明显放缓。若继续按原计划实施该部分产品建设，公司将

面临新增产能无法及时消化、投资回报周期延长的风险。因此，本着谨慎投资、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公司决定取消该产品相关的建设内容，调减相应的募集资金投入。

2、顺应产业升级趋势，在原项目基础上增补高端产品以优化产品结构

尽管传统应用领域面临阶段性调整，但公司在前期论证中规划的部分高端产品下游市场需求保持增长。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紧密围绕国家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与半导体材料国产化替代战略，顺应集成电路、光伏新能源及高端电子信息产业对高纯电子级硅基材料需求快速增长的行业趋势，公司决定在原募投项目中加入高纯电子级硅基功能材料及特种功能性硅烷产品，实现原项目的提质增效。

具体而言，本次拟在原项目基础上新增的产品聚焦于以下战略新兴领域：

半导体与光通信材料领域：电子级正硅酸乙酯、高纯四氯化硅等产品，下游应用于集成电路制造、光纤预制棒制备等关键领域，受益于国产替代加速及5G网络建设，市场需求确定性高。上述产品将填补国内高端硅源材料缺口，直接服务于5G通信、数据中心及晶圆制造产业链。

新能源与绿色制造领域：巯基硅烷作为绿色轮胎用白炭黑偶联剂，顺应新能源汽车轻量化与节能减排趋势；特种氨基硅烷及环氧基硅烷低聚物作为风电叶片、碳纤维复合材料及光伏组件封装的关键界面改性剂，支撑风电产业大型化与深远海化发展。

高端装备与精密制造领域：苯基硅烷依托其耐高温、高折射率特性，服务于LED封装、航空航天耐热硅橡胶及高端润滑脂；烷氧基硅烷等其他特种硅烷延伸应用于高端复合材料领域。

通过上述优化调整，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年产33,680.00吨高纯电子级硅基功能材料及特种功能性硅烷的生产能力，完成构建从基础氯硅烷到电子级材料、从大宗中间体到精细功能助剂的产品矩阵，并打造覆盖半导体制造、光通信、新能源、高端装备等多战略新兴下游领域的产品竞争力。

3、充分发挥产业链协同效应，提升抗周期能力与盈利水平

本次优化调整募投项目是基于公司氯循环绿色生产体系进行的战略升级。宏柏新材拥有深厚的氯硅烷产业基础与技术积累，已建立业内领先的绿色生产体系。新增的高纯电子级硅基材料及特种功能性硅烷与公司现有氯硅烷绿色循环产业链具有良好协同效应：一方面，公司可利用现有产业链的技术协同与成本优势，降低高端产品的生产成本；另一方面，通过构建大宗电子级材料筑基、特种功能助剂增值的产品组合，公司将突破传统橡胶助剂单一应用边界，成功切入半导体、光通信、新能源汽车及航空航天等高端制造领域，构筑“氯硅烷—电子级材料—特种功能助剂”一体化竞争新优势，显著提升抗周期能力与盈利水平。

综上，受行业竞争格局及下游市场结构性变化影响，原募投项目部分传统产品已不具备经济性与可行性，予以取消；但面向半导体、新能源、光通信等战略新兴产业下游领域的硅烷产品仍具有广阔市场空间。本次变更后，公司将在原募投项目框架内实现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募集资金将进一步聚焦市场确定性更高的高端产品项目，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经营与投资风险、保障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五、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是公司根据整体行业市场变化、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若公司未来对募集资金投向实施变更，将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流程及信息披露程序。

本事项如需履行有关部门的备案或批准等程序，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已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本次

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七、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及公司经营需要做出的谨慎决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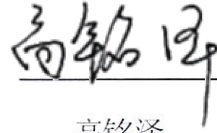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优化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产品结构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孟夏



高铭泽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6日

